

证券代码：833706

证券简称：博远高科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风险提示

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审计的财务合并报表净利润-611,203.01元，未分配利润-10,838,744.95元，公司股本总额为21,000,000元，已低于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详见公司2023年4月21日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二、业绩亏损原因

公司出现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主要原因系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受行业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影响，货源供应不稳定，成本难以控制，公司为了降低亏损风险，报告期内，暂停接收客户订单，导致营业收入大幅下降，净利润也相应下降；但公司必须保持一定的期间费用支出以维持公司正常运转所致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努力开拓市场；深入分析公司面临的内部及外部

环境压力，优化资源配置，开源节流，在努力争取更大市场空间的同时管控成本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。公司认为，虽然面临困难和风险，但通过深入分析各项内外部因素，积极采取应对措施，公司在未来能够保持经营活力，具备应有的持续经营能力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1日